

# 资金证明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

我单位拟招标的永和街道一河两岸文化休闲功能提升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证明。

招标人：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永和街道办事处（盖单位章）

